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四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5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3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09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4月30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A/B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C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前端	后端	000141	006683
	000139	00014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055	1.0054	1.0058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096,834.82	64,905,716.43	2,822,692.74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18	0.017	0.02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四次分红		

注：1、本次收益分配方案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后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

2、根据监管规定，本基金A类/B类份额本次分红方案为0.018元/10份基金份额，C类份额本次分红方案为0.017元/10份基金份额，D类份额本次分红方案为0.025元/10份基金份额。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5月18日
除息日	2026年05月18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5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得再投资基金份额的计算基准为2026年05月18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2026年05月20日起投资者可以办理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查询、赎回等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或以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权益登记日2026年05月18日申请设置的分红方式对当次分红无效）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3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3.4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15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部分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新增上述券商担任下列产品的申购赎回代办券商。投资人可通过上述券商办理开户及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159122	富国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新能源ETF富国
159132	富国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恒生生物科技ETF富国
159200	富国中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债ETF富国
159272	富国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机器人ETF富国
159277	富国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红利ETF富国
159300	富国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ETF富国
159365	富国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恒指港股通ETF富国
159385	富国中证碳循国金数字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数字经济ETF富国
159392	富国国证通用航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航空ETF富国
159525	富国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红利低波ETF富国
159528	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企改革ETF富国
159538	富国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创ETF富国
159583	富国中证通信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通信ETF富国
159645	富国国证疫苗与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疫苗ETF富国
159713	富国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稀土ETF富国
159748	富国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新药ETF富国
159825	富国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农业ETF富国
159886	富国中证细分机械设备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机械ETF富国
159887	富国中证800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ETF富国
159971	富国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ETF富国
159974	富国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央企创新ETF富国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323，4001099918（全国）

公司网站：www.cfsc.com.cn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二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5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				
基金主代码	00761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9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5月06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A		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C	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D	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616		007617	007618	02143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886	1.0726	1.0755	1.0873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06,025,598.62	2,036,322.48	111,858.70	511,174,980.39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50	0.050	0.050	0.0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二次分红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后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5月18日
除息日	2026年05月18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5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得再投资基金份额的计算基准为2026年05月18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2026年05月20日起投资者可以办理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查询、赎回等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或以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权益登记日2026年05月18日申请设置的分红方式对当次分红无效）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3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3.4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15日

关于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午间收盘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简称：纳指ETF富国；产品代码：51387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5月14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连续停牌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T张家界 公告编号：2026-029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暨停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将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停牌一天，并于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2.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开市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张家界”变更为“张家界”，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430”，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一、股票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以及股票停复牌起始日

1.股票种类：仍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2.证券简称：“ST张家界”变更为“张家界”；

3.证券代码：仍为“000430”；

4.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6年5月18日；

5. 公司股票停复牌起始日：公司股票交易将于2026年5月15日开市起停牌一天，于2026年5月18日开市起复牌；

6.股票交易价格日涨跌幅限制：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为10%。

二、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2025年4月1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为负，且2024年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七）款规定的情形“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17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三、公司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情况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7条第四款规定的情形“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显示，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正值或者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性已消除，向本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应当披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最近一年审计报告等文件。”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所涉非标准审计意见事项消除的专项说明》（众环专字（2026）1100088号），确认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已全部消除。

经逐条自查，公司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需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鉴于公司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所列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并满足第9.8.7条规定的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2026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暨2025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已于2026年4月13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相关撤销申请。

四、公司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核准情况

公司关于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停牌一天，并于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股票简称由“ST张家界”变更为“张家界”，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430”，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五、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568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5月18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6年5月18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日	2026年5月18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ETF发起式联接A	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ETF发起式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682	025683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取消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具体措施如下：自2026年5月18日起，本基金取消原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合计不得超过100,000.00元的限额，恢复正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6-051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5日和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2026年度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或其他履约义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配，亦可对新成立的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出具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领益（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益（香港）”）和招商银行签订的主合同《授信协议》项下形成的债权提供本金最高限额为2,500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主债权的授信期间为24个月，即2026年2月14日起到2028年2月13日止。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科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科达”）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科达斯特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科达”）和南京银行签订的主合同《最高债权额度合同》项下所形成的主债权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主债权的债权确定期间为自2026年4月22日起至2026年12月30日止。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江苏科达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本次担保被担保公司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别	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本次使用的担保额度
资产负债率≥70%的控股子公司	2,000,000.00	领益（香港）有限公司	17,100.25
		江苏科达斯特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合计	2,000,000.00	-	23,100.25

注：上述担保额度如涉及外币，则按2026年5月14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进行折算。

被担保人领益（香港）、江苏科达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并能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向招商银行出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保证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授信申请人：领益（香港）有限公司

1、主合同及主债权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的主合同为招商银行和领益（香港）签订的《授信协议》，同意在约定的授信期间内（授信期间为24个月，即2026年2月14日起到2028年2月13日止），向领益（香港）提供总额为2,500万美元整（含等值其他币种）的授信额度。

2、保证范围

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招商银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领益（香港）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2,500万美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3、保证方式

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4、保证责任期间

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二）常州科达和南京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常州科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债权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债务人：江苏科达斯特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主合同

《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合同为南京银行与江苏科达签订的《最高债权额度合同》及上述合同项下具体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协议、申请书等）。

2、被担保主债权

《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26年4月22日起至2026年12月30日止（下称“债权确定期间”），南京银行依据主合同为江苏科达办理具体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贷款承诺、承兑、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证券回购、贸易融资、保理（含反向保理及无追索权保理）、信用证、保函、透支、拆借、担保等表内外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本金。南京银行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为江苏科达办理的包括但不限于保函、汇票承兑、汇票保贴、汇票贴现、信用证、衍生品等授信业务，南京银行于债权确定期间之后实际发生垫款的，亦属于本合同项下被担保主债权。

3、被担保最高债权额

（1）《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被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

（2）在债权确定期间届满之日或发生法律规定的其他债权确定情形时，被确定属于《最高额保证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所对应的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下同）、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南京银行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以及主合同项下江苏科达应付的其他款项等，均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最高额保证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4、保证方式

常州科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如主合同项下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江苏科达没有履行或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或发生本合同约定的常州科达应承担责任的其他情形，南京银行均有权直接要求常州科达对江苏科达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5、保证担保范围

常州科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被担保主债权及其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下同）、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江苏科达应付的其他款项以及南京银行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6、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江苏科达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若南京银行与江苏科达就主合同项下各笔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延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延期协议重新约定的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南京银行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及主合同之约定提前实现债权或解除主合同的，则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或主合同解除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1,574,091.1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的65.48%。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341,902.47万元，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85,410.16万元，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母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42,519.59万元，对参股子公司无担保余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4,258.9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的0.1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授信协议》；

2、《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3、《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6-022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年5月14日，董事会收到董事长熊辉然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熊辉然先生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职务。鉴于熊辉然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经全体董事同意，董事会会议议程中临时增加《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及《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过半数董事推举，由王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关于制订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发布信息行为规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其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

鉴于公司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尚需经过相应的法定程序，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推举公司董事王虎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代理期限自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长辞职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熊辉然先生辞去董事、董事长职务，控股股东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李铁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李铁军先生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4、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决定于2026年6月2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5）。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6-025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2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299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选举李铁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27日至5月29日（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2、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2999号（邮政编码：610200）

3、登记方式：符合条件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法人单位的股东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应亲自签署授权委托书，委托书见附件二）到公司资本运营部（证券事务部）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先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兵

电话及传真：028-85853290

5、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0697”；投票简称为“炼石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6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2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2.00	关于选举李铁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6-023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离任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董事长离任情况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5月14日收到董事长熊辉然